

內政部警政署 函

機關地址：100009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7號
聯絡人：專員侯冠宇
聯絡電話：自動02-23943644；警用7226750
傳真電話：自動02-23925641
電子信箱：kuan-yu@npa.gov.tw

受文者：本署督察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

發文字號：警署督字第11301196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署「113年下半年幸福波麗士」單身聯誼活動計畫1份，請轉知所屬並鼓勵單身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12年7月14日台內戶字第1120125800號函辦理。
- 二、為促進政府機關、學校及民間企業員工聯誼，增進單身同仁人際關係，以促成良緣，由本署與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共同舉辦單身聯誼活動；並為擴大參與面，特別邀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公司代表聯席會所屬機關、學校、公司同仁共同參加。
- 三、旨揭活動計分5梯次，活動日期、地點及費用說明如下：
 - (一)第1梯次：113年9月21日（星期六），功維敘彩虹隧道、公館陳師傅餐館、苗栗客家文化園區，費用新臺幣（以下同）1,890元。
 - (二)第2梯次：113年10月13日（星期日），伯朗咖啡重慶店午茶約會，費用1,050元。
 - (三)第3梯次：113年10月26日（星期六），苗栗特色館、公館穿龍食堂、南寮漁港，費用1,890元。
 - (四)第4梯次：113年11月10日（星期日），伯朗咖啡重慶店午茶約會，費用1,050元。
 - (五)第5梯次：113年11月23日（星期六），幸福轉運站、龍佳園海鮮餐廳、龍潭湖園區，費用1,890元。
- 四、參加對象：須為年滿18歲以上在臺設有戶籍之成年人，並應保證其婚姻狀態為單身（係指未婚、離異、喪偶，婚姻存續中、同居或已有婚約者均不符合）。
 - (一)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現職單身同仁。
 - (二)全國各機關（構）及公私立學校現職之單身公教員工。
 - (三)民營企業正職單身人員。
- 五、本活動採網路報名，欲報名者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至貳叁公關顧問有限公司官方網站（<http://www.pr23.com.tw>）免

費註冊成為會員後，點選「聯誼快訊」→「一日行程」→內政部警政署「幸福波麗士」，選擇活動梯次後，方可報名，相關證明文件，請直接於會員功能中上傳。各梯次報名時間如下：

(一)第1梯次：自開放日起至113年9月1日止。

(二)第2梯次：自開放日起至113年9月22日止。

(三)第3梯次：自開放日起至113年10月6日止。

(四)第4梯次：自開放日起至113年10月20日止。

(五)第5梯次：自開放日起至113年11月3日止。

六、有關報名方式及其他相關資訊，請詳見本活動實施計畫，另可至本署全球資訊網最新消息查詢下載，或逕向貳叁公關顧問有限公司楊小姐（02-22570311轉9）洽詢。

正本：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公司代表聯席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署屬各警察機關（構）、學校、各縣（市）政府警察局、本署各單位

副本：內政部、貳叁公關顧問有限公司(均含附件)